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查阅相关资料后，经过认真审核，并听取公司相关人员的说明后，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涉及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检查，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1、2022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审批程序合法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且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水业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从银行借入短期借款 1.75 亿元，并由公司提供担保。报告期内，上述借款已全部按期归还，目前对外担保贷款余额为 0 万元，无逾期担保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公司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亦无逾期担保贷款。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有效控制了对外担保的风险。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

评价报告基准日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该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承诺。同时，亦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出具的《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此报告。

六、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为积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建立健全有效的薪酬、绩效、激励机制，公司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经审阅，我们认为该薪酬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议案履行了必要的表决程序。因此，我们同意本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长薪酬标准的独立意见

由于董事长不再兼任总经理，公司需重新确定其薪酬标准，该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不存在违反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确定董事长薪酬标准的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敏

王立章

聂织锦

徐芳

2023年4月18日